

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药品拟中选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6月23日，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注射用头孢呋辛钠（信立欣）、盐酸乐卡地平片（信达平[®]）、盐酸贝那普利片（信达怡[®]）、利伐沙班片（10mg，20mg）4个产品参加了联合采购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联采办”）组织的全国药品集中采购。公司投标产品拟全部中选本次集采。现就相关信息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中选产品基本情况

序号	药品通用名	规格包装	拟中选价格 (元/盒)	供应省（区）
1	注射用头孢呋辛钠	0.75g*10支/盒	93.5	天津，河北，上海，河南，湖北，云南，青海
2	盐酸乐卡地平片	10mg*7片/板*2板/盒	33.44	北京，天津，河北，山西，内蒙古，黑龙江，安徽，福建，河南，湖北，广东，海南，重庆，甘肃，青海，宁夏
3	盐酸贝那普利片	10mg*7片/板，14片/盒	13.35	天津，山西，吉林，浙江，安徽，福建，河南，湖南，重庆，云南，西藏，甘肃，青海，宁夏，新疆（含兵团）
4	利伐沙班片	20mg*14片/板，2板/盒	18.97	天津，辽宁，上海，海南，甘肃，青海

5	利伐沙班片	10mg*14片/板, 2 板/盒	11.16	吉林, 山东, 新疆 (含兵团)
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

二、其他相关情况

本次注射用头孢呋辛钠拟中选企业为4家, 盐酸乐卡地平片拟中选企业为2家, 盐酸贝那普利片拟中选企业为2家, 利伐沙班片(20mg)拟中选企业为7家, 利伐沙班片(10mg)拟中选企业为10家。根据联采办发布的《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(GY-YD2021-2)》规定, 全国实际中选企业数为2家的, 各地首年约定采购量为首年约定采购量计算基数的60%; 全国实际中选企业数为4家及以上的, 为首年约定采购量计算基数的80%; 其中, 头孢呋辛注射剂全国实际中选企业数为4家及以上的, 为首年约定采购量计算基数的70%。全国实际中选企业数为1家或2家的, 本轮采购周期原则上为1年; 全国实际中选企业数为4家及以上的, 本轮采购周期原则上为3年。采购周期中, 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中选药品, 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。采购周期内若提前完成当年约定采购量, 超出部分中选企业仍按中选价进行供应, 直至采购周期届满。若公司确定中选、签订购销协议并实施后, 将有利于快速开拓市场, 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, 对公司未来的业绩提升产生积极影响。

目前, 公司已与联采办签订《备忘录》, 有关产品的购销协议签订等后续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。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,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 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